**國立高雄大學理學院  
新聘教師送審著作相關學術合作人中文姓名  
 學年度第 學期**

新聘教師：   
新聘職級：   
提聘系所：   
一、「**代表著作**」合作人中文姓名：

二、「**參考著作**」合作人中文姓名：

三、「**研討會論文**」合作人中文姓名：

四、「**研究計畫**」共同合作人中文姓名：

五、「**研發成果**」(獲獎、專利、技術移轉與著作授權等)合作人中文姓名：

附註：本院教師申請升等或系所新聘教師，申請人應主動提供送審著作中相關學術合作人中文  
姓名，除作為本院著作外審作業小組提薦外審參考外，亦提送院教評會供委員參考。  
   
  
 新聘教師簽名：

**外審委員迴避名冊**

(一)應迴避名單

依「本校教師資格審查著作外審作業辦法」第六條之規定，外審委員應排除下列人選：

1. 送審教師之各學位研究指導教授。

2. 與送審教師有學術研究等密切關係者。

3. 送審教師之配偶、前配偶、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。

4. 與送審教師在同一學校服務者。

5. 依其他法規應予迴避者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服務單位 | 職稱 | 符合本校「教師資格審查著作外審作業辦法」第六條 | 理由說明 |
|  |  |  | 第 款 |  |
|  |  |  | 第 款 |  |
|  |  |  | 第 款 |  |
|  |  |  | 第 款 |  |
|  |  |  | 第 款 |  |
|  |  |  | 第 款 |  |

(上列表格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列)

(二)申請迴避參考名單

1.有具體事實足認有外審委員對於其著作審查有偏頗之虞者，申請人得向「著作審查作業小組」提出迴避參考名單，並說明其理由。

2.參考名單至多以三人為限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服務單位 | 職稱 | 理由說明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申請人簽名：

備註：若有提列迴避名單者，本頁請自行彌封，併同前述資料表送件。